



新光投信

Shin Kong Investment Trust

# 2021 履行盡職治理報告

## 「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期貨信託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係屬資產管理人。本公司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針對六項原則之遵循情形如下：

###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本公司營運目標在於透過資產管理業務之進行，以謀取客戶與受益人之最大利益，為達成此一目標，本公司擬訂盡職治理政策，內容包括對客戶與受益人之責任及盡職治理行動之履行與揭露等。詳細政策內容請詳本公司官網。

###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其業務，本公司訂定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內容包括利益衝突之態樣及其管理方式。詳細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及重大利益衝突之處理情形請詳本公司官網。

###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為確保本公司取得充分且有效之資訊，以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並為本公司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本公司針對被投資公司之關注項目包括相關新聞、財務表現、產業概況、經營策略、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風險與策略，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價值創造上取得一定共識。本公司每年透過電話會議、面會、參與法說會或派員參與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客戶與受益人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

### 原則五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本公司為謀取客戶與受益人之最大利益，訂定明確投票政策，積極進行股東會議案投票，且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各年度投票情形之彙總揭露請詳本公司官網。

### 原則六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本公司定期於網站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包括本遵循聲明及無法遵循部分原則之解釋、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與投票情形及其他重大事項。

簽署人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09月24日

## 目 錄

一、	關於新光投信與永續責任經營 .....	1
二、	盡職治理政策與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	3
三、	盡職治理之投資流程 .....	4
四、	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暨投資情形 .....	9
五、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	13
六、	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	14
七、	永續治理與成效 .....	15
八、	低碳淨零行動 .....	16
九、	核准層級 .....	17
十、	聯繫管道 .....	17

#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履行盡職治理報告

### 一、關於新光投信與永續責任經營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投信)於 1992 年 9 月設立，原名「台灣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1 年正式更名為「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6 年 7 月 18 日正式加入新光金控，為新光金控 100% 持股的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總管理資產規模為新臺幣 899 億元；截至 2022 年 4 月，總管理資產規模為新臺幣 942 億元。(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新光投信恪遵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所轄相關法令、同業公會自律規範、本公司經理守則及相關經營管理規章等規定，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本著誠實信用原則、勤勉原則、管理謹慎原則及專業原則執行業務。

新光投信依照集團制定之「永續金融政策」，堅定推行永續金融，遵循相關金融政策法規與監管政策，響應與支持國際倡議，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以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相關議題納入投資分析決策流程，以提升顧客、員工及股東等利害關係人長期價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達到企業、社會與環境的永續發展。另外，關注被投資公司 ESG 議題，將 ESG 策略及思維植入資產管理之營運活動中，並與客戶、業務夥伴(包括供應商)等眾多利害關係人合作，推動責任金融商品及服務；例如對具潛在爭議性議題之產業，如菸草、軍火、博弈、色情、毒品、皮草買賣、熱帶雨林伐木業等，需進行 ESG 風險盡職調查並審慎評估。經檢視凡列入排除名單者，於未進行任何改善前，皆不得再新增交易往來。我們將會持續掌握永續發展潮流，逐步提升責任投資之比例及發行 ESG 主題產品，並有效跟上全球永續推行步伐及正向發展契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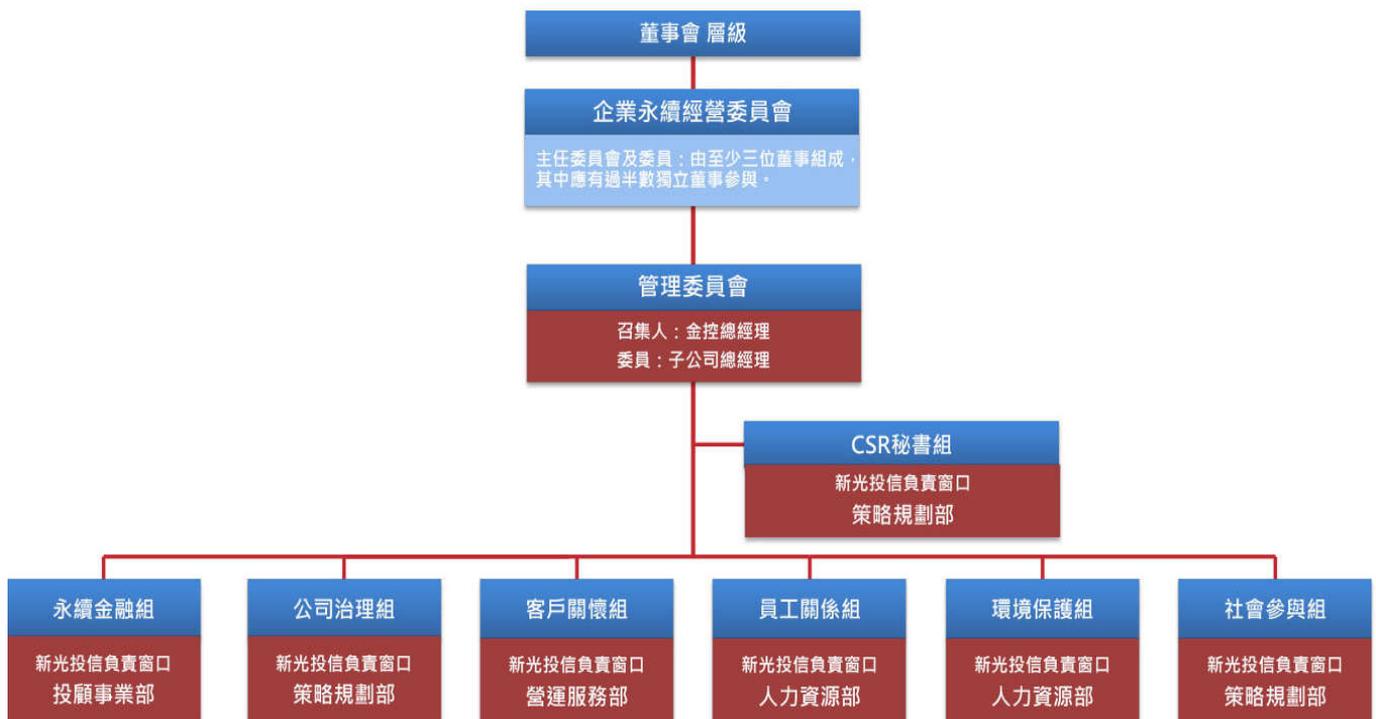
## 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

為實踐企業永續經營之責任與價值，新光金控於 2014 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於 2018 年提升為董事會層級的功能性委員會，負責督導企業社會責任規劃及執行成效。後為符合國內外企業永續發展之政策及趨勢，於 2020 年委員會更名為「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2021 年將原「永續投資政策」修正為「永續金融政策」。

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以下設有管理委員會，負責規劃與推行企業永續經營相關事項，彙整、討論所轄執行小組之議題，並呈報至委員會審定或備查；管理委員會以下另設有七個跨公司的執行小組，負責相關議題研討與專案執行；新光投信指定權責部門分別負責七個執行小組相關之工作。

有關「永續金融組」的職務權責，主要針對永續金融的規劃與執行，包括：

- 將永續責任納入公司策略發展與投資規劃
- 永續風險管理(含新興風險)
- 責任投資及放貸
- 永續金融相關原則
- 國內外永續金融議題研究、相關管理制度的建立與發展等。



## 二、 盡職治理政策與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新光投信於 2020 年 7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透過以下各項盡職治理行動，增進公司及受益人之長期利益為目標。

- 盡職治理政策目的
- 對客戶及受益人之責任
- 利益衝突之管理
-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與互動
- 參與股東會及行使表決權
- 委外辦理情形與管理措施
- 履行盡職治理情形之揭露方式與頻率

新光投信於 2020 年 9 月 24 日更新「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公告於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守則專區，針對以下六項原則遵循情形予以公告揭露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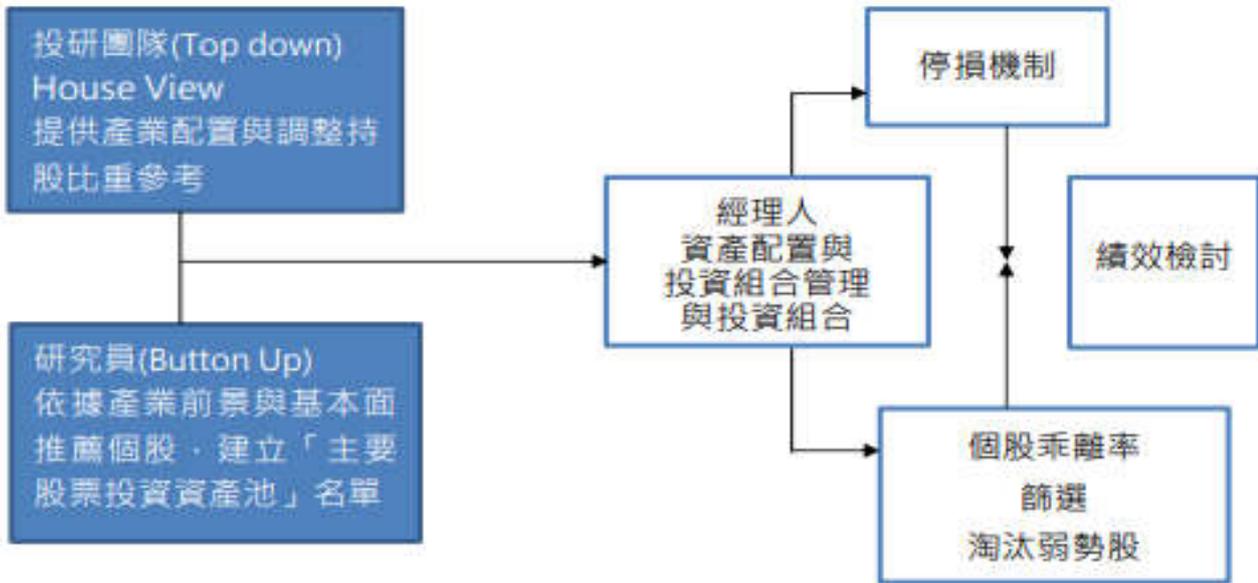
-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此外，為落實新光投信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政策，新光投信致力要求經營及執行各項業務之同仁恪遵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相關法令、主管機關函釋命令、投信公會章則與公約及母公司新光金控相關政策之規定，內部訂有【經理守則】、【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等規範，配合內部稽核制度、法令遵循制度及風險管理政策，建立誠信經營之公司文化，杜絕營私舞弊、收受賄賂等貪腐情事。並定期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執行情形報告。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間就遵循聲明內容皆予以遵循。經綜觀本公司參與集團盡職治理相關業務及本公司內部運作，盡職治理活動均屬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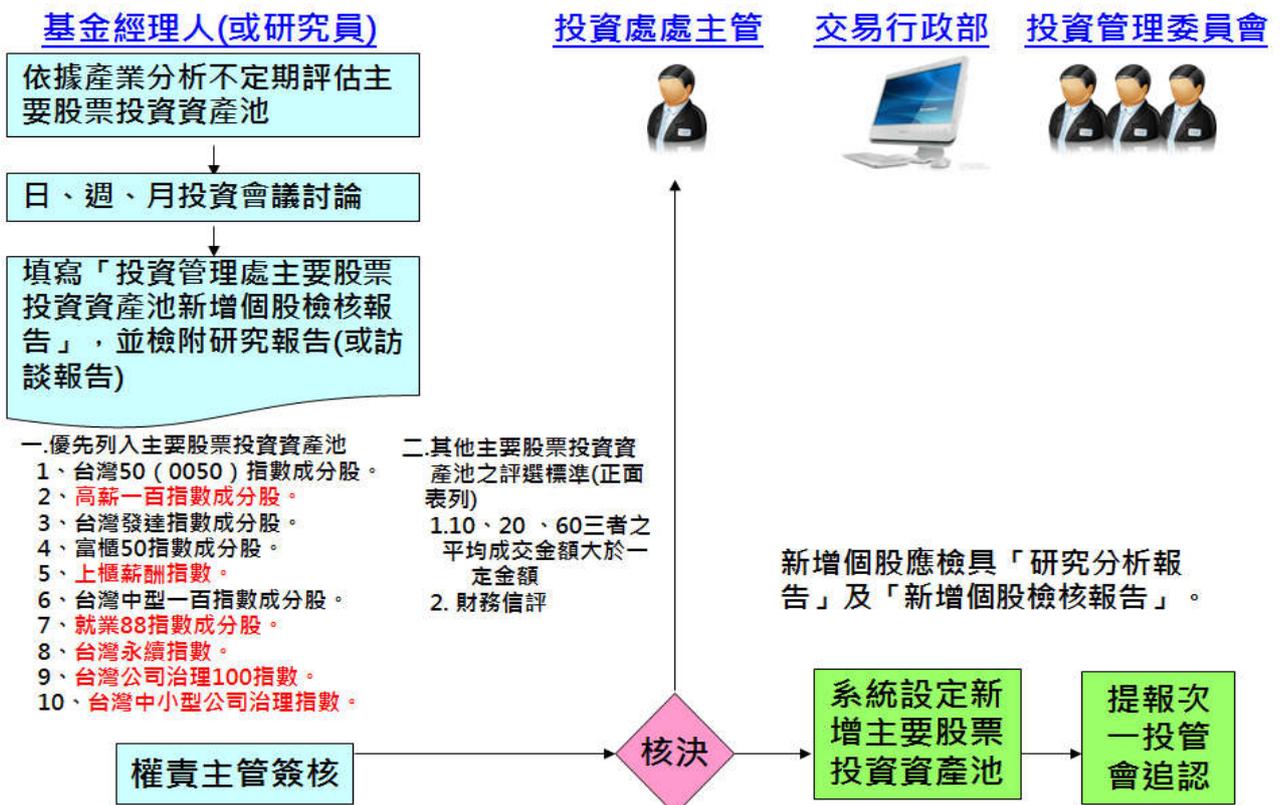
### 三、 盡職治理之投資流程

#### 投資組合與資產配置流程



#### (一)ESG 納入投資流程

#### 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新增作業流程



1. 投研團隊的投資流程中，建立「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名單，以提升投資績效並降低各項風險發生之可能。新持股定期增刪機制與核定權責:由國內投資部不定期評估名單之適當性，於該部日、週、月投資會議中共同討論研提增刪名單，陳報處主管核決後憑以執行之，並提報下一次投資管理委員會追認。新增個股應檢具「研究分析報告」及「新增個股檢核報告」，並於報告出具後，方可投資。

A. 在積極正面篩選上以符合 ESG 相關題材之指數成分股得優先列入本公司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例如：

- 高薪 100 指數成分股。
- 上櫃薪酬指數成分股。
- 就業 88 指數成分股。
- 台灣永續指數成分股。
- 台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 台灣中小型公司治理指數成分股。

✓ 2021 年度符合 ESG 成份檔數計 308 檔。

統計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之可投資標的計 610 檔，其中為 ESG 相關題材之指數成分股有 238 檔。

✓ 2021 年度符合 ESG 成份之投資金額如下表：(單位:新臺幣億元)

ESG 相關 投資金額	ETF	公募 基金	私募 基金	全權 委託	總計
2021	4.3(註)	32.3	2.1	7.8	46.5
2020	8.5	11.7	0.8	-	20.9

(註：因 2021 年有二檔 ETF 清算，故金額略有下降)

B. 一年內是否違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原則(ESG)評估項目包括：

- 菸草、酒精飲料、賭博業、已確實發生因食品安全、放射性物質、基因改造而危害人身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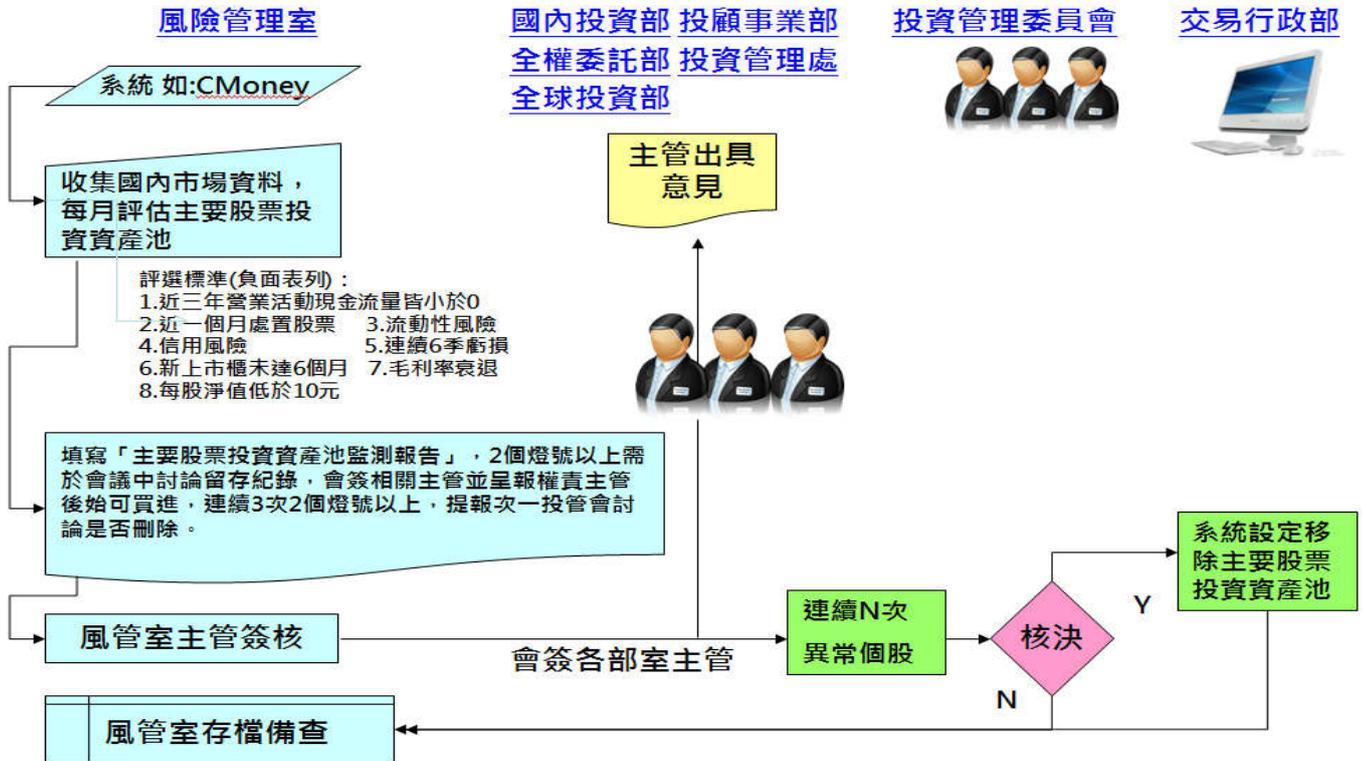
- 具高汙染性且未合乎該企業所在地之環保規範，且未能提出具體的改善方案。
- 違法活動。
- 違反人權。
- 用風險指標包含經營層風險評估，將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納入考量因素之一。

C. 對於加入「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的投資標的須出具分析報告，包括產業概況、營運展望、獲利預估以及評價方式與財務狀況。

2. ESG 投資策略除具備投資價值外，不但可促進社會效益，同時可獲得穩健的長期投資回報。所以新光投信總代理之境外基金「Lion Global Investors 利安資金管理系列基金」，以及銷售之「Jupiter 先機環球投資系列基金」及「Amundi 系列基金」等基金發行公司皆為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之簽署者。
3. 新光投信遵循新光金控積極響應《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新光金控永續金融政策》，檢視投資標的之環境、社會、治理三大面向，適度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並持續關注國內外 ESG 相關時事議題，以提升顧客、員工及股東等利害關係人長期價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光投信管理資產共新臺幣 899 億元，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資產規模為新臺幣 787 億元，全權委託代操為新臺幣 112 億元。未來我們仍會持續強化責任投資，營造正向之永續發展環境。

(二)被投資公司風險評估

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定期監測作業流程



1. 為有效運作與落實執行風險管理業務，本公司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室。

- 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董事會，定期評估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風險因應策略及相關控制與執行成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置委員 5 人以上，其成員由部分董事成員及各管理階層主管組成，並由董事長任命。該委員會每月召開一次，若遇偶發緊急事件，亦得視實際情況召開之。
- 風險管理室：為風險管理事項執行單位，並指派主管一人擔任，負責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其獨立於業務單位及交易活動之外行使職務。依業務性質並依法令規定，設定風險限額、訂定交易或授權權限、分析及評估風險變化，並建立風險指標與預警機制。風險管理室依業務性質並依法令規定，編製風險管理報告，呈報適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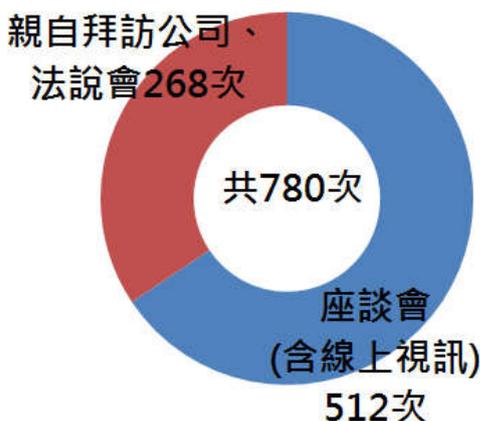
管理階層。

2. 風險管理室每月檢視評估基金投資組合之「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適當性，提供相關資料並會簽投資部門主管出具意見後，對異常個股進行評估，以降低各項風險發生之可能。2021 年度共計出具 12 份(編號 172~183)「主要股票投資資產池監測報告」，其中包含相關經營階層誠信，是否有涉掏空、違反證交法等案者(如光聯 5315，董事長因違反證券交易法遭起訴，一審判決有罪)，並提供研投團隊進行評估參考。
3. 未來中長期(未來三年)將逐步強化與被投資公司就 ESG 議題之互動追蹤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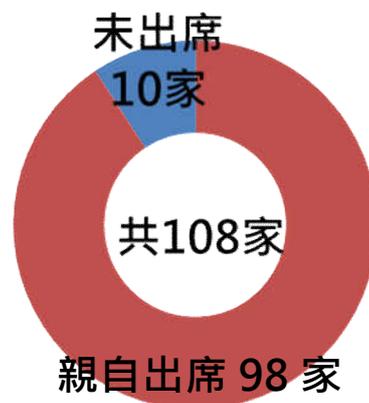
### (三)與被投資公司對話、互動情形及議合次數統計

1. 本公司為確保取得充分且有效之投資策略資訊，得考量投資之目的、成本與效益，與被投資公司互動或議合；相關規範訂定於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與被投資公司互動或議合之執行需依循辦理。
2. 本公司於 2021 年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共 780 次，因新冠肺炎疫情之故，主要以參與券商舉辦的座談會(含線上視訊)512 次最多，其次是親自拜訪公司及參與法說會 268 次。(如下圖一)
3. 參與股東會方式有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頻率則依據股票發行公司股東會開會頻率。於 2021 年度召集股東會之公司家數計 108 家，其中親自出席有 98 家。(如下圖二)

圖一



圖二



#### 四、 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暨投資情形

新光投信為履行對客戶的受託責任，代表客戶在股東會議上行使投票權。因此我們基於尊重公司專業經營角度對於被投資公司非屬重大議題原則上同意被投資公司的議案，重大議題上將會審慎評估投票權，包括：

- 董事會獨立性：

我們重視董事會的獨立，而且在投票時盡量支持能保持獨立運作的董事會。另外，我們也關注多元化的董事背景、經歷和專長，確保其與公司業務具高度相關性。

- 環境與社會議題：

與環境及社會議題我們視之為盡職治理計畫的重要要素，務求降低我們投組中的環境與社會風險。

- 與資本有關的議案：

被投資公司增資逾 30%的提案，或是無優先認股權增資幅度超過 10%的提案，只有在特殊情形或公司確有正當需求時，才可能獲得我們的支持。

在海外股東會投票上，新光投信使用 ISS 及 Broadridge 投票研究服務，參酌其投票建議，找出對受益人最有利的選項。代理投票準則與案例說明如下：

- 會計師替換理由是否不足，或該會計師任用期間、費用、獨立性是否不符合；
- 對於董事選任議案，該董事過去資歷與專業是否不利董事會，或該董事選任是否將損害董事會獨立性；
- 對於董事選任議案，法定董事若為法人代表，是否提供實際受益人的詳細資料，以評估候選人是否適任有無利害關係；
- 配息率是否不利公司永續經營之財務狀況，或配息率是否不符股東最佳利益，或增資比例是否超過合理範圍，或減資是否不符股東最佳利益；
- 公司報告內容可信度、報告程序是否有疑慮，或會計師提出是否非無保留意見。

## 2021 年度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及投票情形揭露如下：

### (一) 出席國內被投資公司股東會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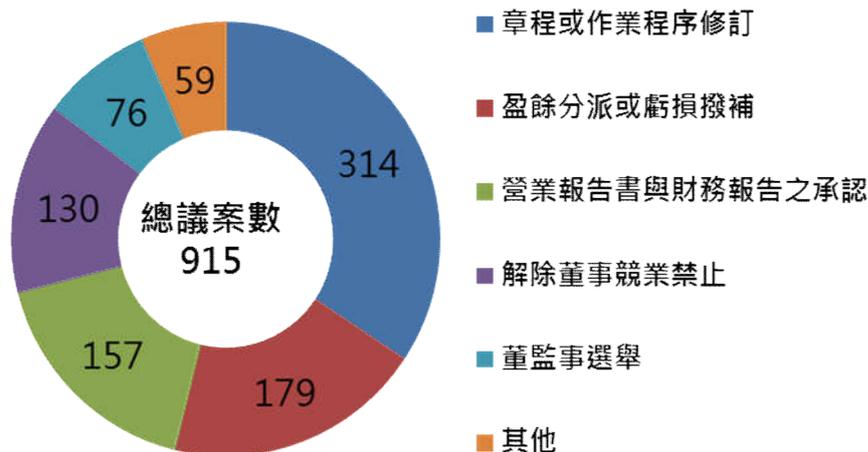
親自出席股東會 之公司家數	委託出席股東會 之公司家數	未出席股東會 之公司家數	合計家數
98	0	10 (註)	108

註：  
未出席股東會之理由：係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18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50015817 號令有下列情況本公司未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

- 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三十萬股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一百萬股。
- 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採行電子投票制度之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萬分之一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萬分之三。

### (二) 國內投票議案統計：

就各項議案數佔比前五大之議案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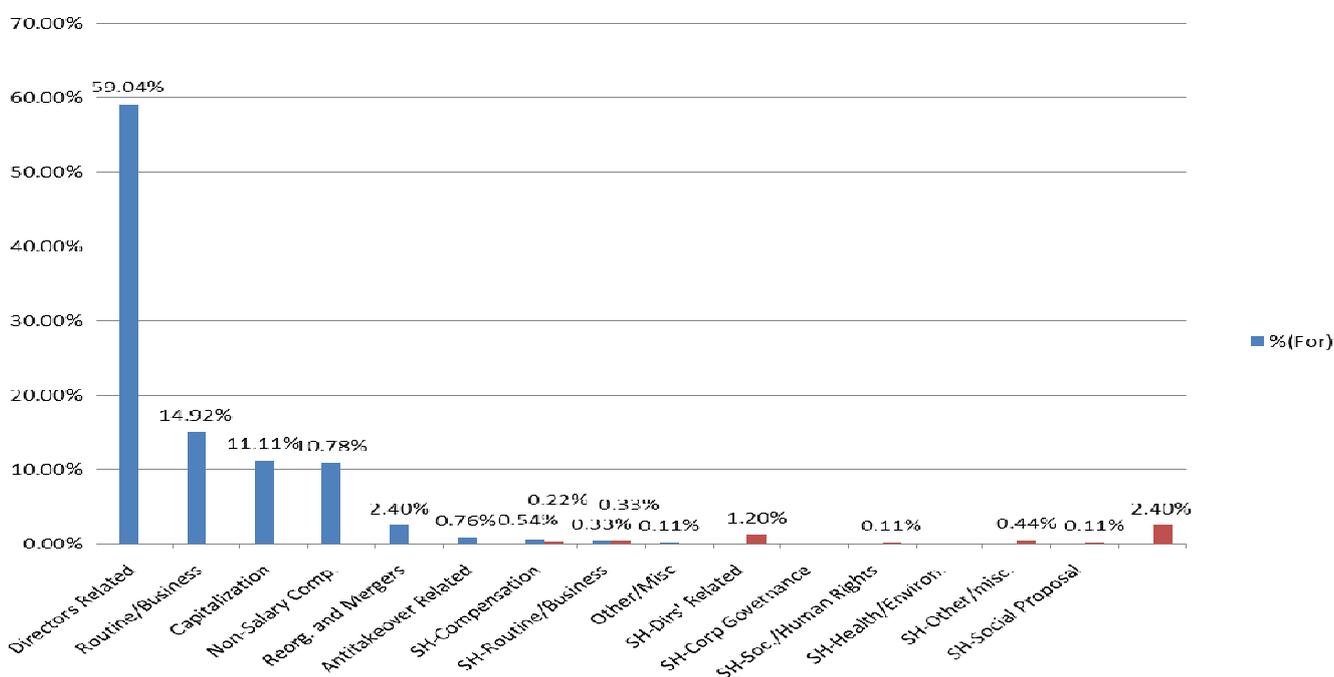
序號	議案	承認或贊成	
		議案數	%
1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314	10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79	100%
3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57	100%
4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130	100%
5	董監事選舉	76	100%
6	其他	59	100%
合計		915	100%

※歷年投票情形揭露請詳連結：<https://www.skit.com.tw/About/Stewardship>

### (三) 海外代理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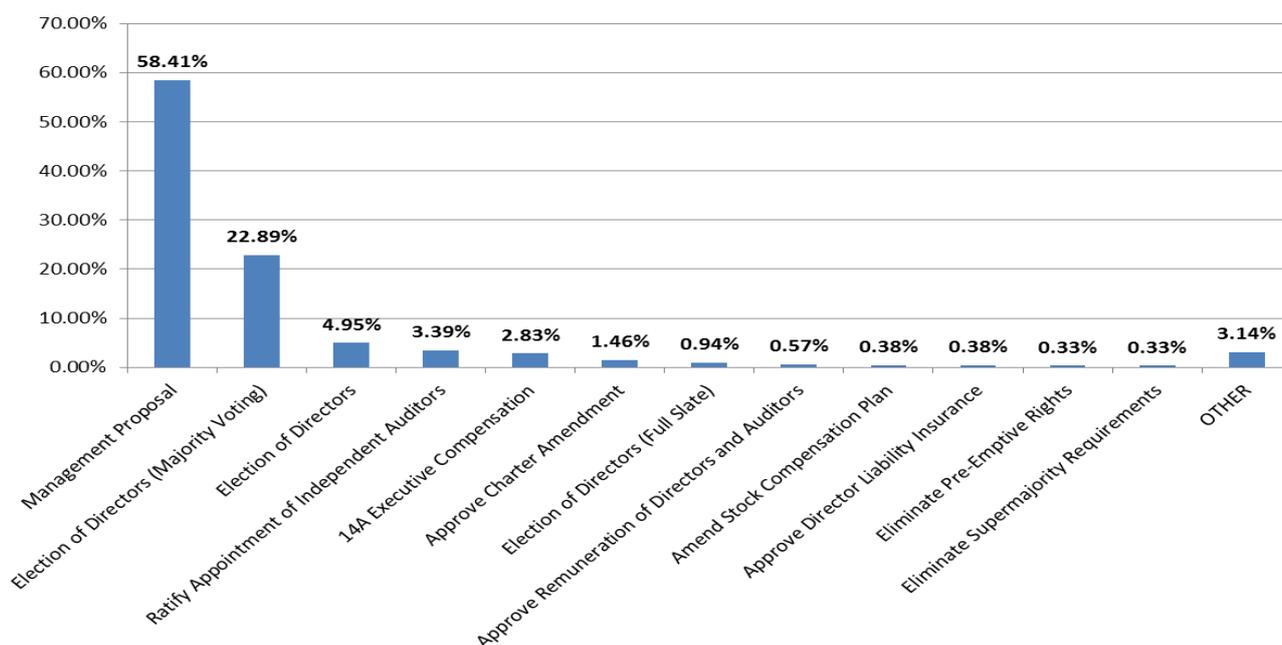
在代理投票方面，新光投信為謀取受益人之最大利益，積極進行股東會議案投票，投票前我們會討論投票議案並會使用代理投票服務顧問 ISS 及 Broadridge 的服務，此服務協助我們行使權利。ISS 及 Broadridge 會根據其治理程序針對需要股東投票的每項董事會決議提出建議。新光投信同意代理機構投票準則，這可協助及時及確定我們的建議，若不認同時，我們可以根據會議決議酌情採取不同的觀點。

### ISS 海外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統計



Proposal	Votes For	Votes Against	%(For)	%(Against)
Directors Related	542	-	59.04%	-
Routine/Business	137	-	14.92%	-
Capitalization	102	-	11.11%	-
Non-Salary Comp.	99	-	10.78%	-
Reorg. and Mergers	22	-	2.40%	-
Antitakeover Related	7	-	0.76%	-
SH-Compensation	5	2	0.54%	0.22%
SH-Routine/Business	3	3	0.33%	0.33%
Other/Misc	1	-	-	-
SH-Dirs' Related	-	11	-	1.20%
SH-Corp Governance	-	-	-	-
SH-Soc./Human Rights	-	1	-	0.11%
SH-Health/Environ.	-	-	-	-
SH-Other/misc.	-	4	-	0.44%
SH-Social Proposal	-	1	-	0.11%
<b>Totals for the report</b>	<b>918</b>	<b>22</b>	<b>100%</b>	<b>2.40%</b>

## Broadridge 海外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統計



Proposal	For Votes	Against Votes
Management Proposal	1240	0
Election of Directors (Majority Voting)	486	0
Election of Directors	105	0
Ratify Appointment of Independent Auditors	72	0
14A Executive Compensation	60	0
Approve Charter Amendment	31	0
Election of Directors (Full Slate)	20	0
Approve Remuneration of Directors and Auditors	12	0
Amend Stock Compensation Plan	8	0
Approve Director Liability Insurance	8	0
Eliminate Pre-Emptive Rights	7	0
Eliminate Supermajority Requirements	7	0
OTHER	67	0
<b>Grand Totals:</b>	<b>2123</b>	<b>0</b>

### (四) 反對或棄權議案：

2021 年度本公司所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議案：

1. 倘無違反公司利益及 ESG 相關事項，則投承認或贊成；
2. 若有不符合公司營運、決策正面發展及所提議案非多數股東所共識等，則為反對意見。

## 五、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新光投信與利害關係人有多元化的溝通介面，傾聽利害關係人並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就所屬業務可能接觸、影響或衝擊的利害關係人，分為以下六個利害關係人分類群組，並按 1. 有責任要回應，2. 受公司影響，及 3. 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績效等判別依據，辨識出「關鍵利害關係人」，並藉由公司網站、基金年報、基金公開說明書、新光金控定期出版之 CSR 報告書、說明會及其他各項管道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

利害關係人	主要溝通管道	溝通頻率	溝通方式
股東及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會</li> <li>● 股東會</li> <li>● 年報</li> <li>● 公司網站</li> <li>● 貨幣基金信評</li> <li>● 發言人</li> <li>● 客戶說明會</li> <li>● 電子信箱</li> <li>● 服務專線</li> </ul>	12 場/年 1 場/年 1 次/年 常設性 1 次/年 常設性 不定期 常設性 常設性	1. 每年依規定發行年度財務報告 2. 配合新光金控每年提供資訊，併入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3. 每月網站公告基金月報(含基金投組及績效) 4. 每季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基金公開說明書 5. 網站設立基金商品資訊，提供完整訊息供投資人查閱 6. 不定期舉辦客戶說明會，充分和投資人溝通
員工	內部網站 公文公告 服務專線 電子信箱 敬業度調查 會議 教育訓練 勞資會議 離職懇談	常設性 不定期 常設性 常設性 2 年 1 次 不定期 不定期 1 次/季 不定期	1. 經由內網、公告、e-mail、會議...等知會員工公司各項訊息 2. 設立員工溝通管道、員工申訴管道、「性騷擾」申訴電子信箱及專線 3. 提供線上課程，強化同仁專業知識 4. (新光集團/投信投顧公會)對內舉辦各種領域講座，包含金融趨勢、職場環境、身心健康、社會關懷或公司治理議題等 5. 配合辦公大樓防災演練 6. 每 3 個月舉辦 1 次勞資會議，積極與員工互動，保持良好關係
客戶	服務據點 公司網站 0800 客服專線	常設性 常設性 常設性	1. 客服櫃檯/客服中心 (語音客服、網路信箱) 2. 電子交易/投資人專區服務 3. 發行電子報及 EDM 4. 舉辦客戶說明會 5. 專人(業務)拜訪

利害關係人	主要溝通管道	溝通頻率	溝通方式
政府與主管機關	公函 參加主管機關/投信投顧公會會議 研討會	不定期 不定期 不定期	1. 配合主管機關單位查證、政令宣導及相關活動 2. 董監事參與研修課程 3. 遵循主管機關政策，參與相關會議，適時提供建言及推廣金融知識教育
供應商	議價會議 專案會議 契約條文議定	不定期 不定期 不定期	1. 採購會議或議價會議 2. 委外廠商實地訪查
媒體/評比機構	產品發表會 記者交流會 新聞稿	不定期 不定期 不定期	1. 參與各機構辦理之評比調查 2. 邀請媒體參與 3. 以郵件傳遞產品訊息及市場看法

## 六、 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新光投信於 2021 年度重大利益衝突事件，謹說明如下：

說 明	補正與改進措施
緣主管機關於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7 月 8 日對本公司一般業務檢查時，發現所管理之○○全權委託投資管理帳戶之投資標的，涉有投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該公司獨立董事之利害關係公司所發行之證券，以及未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揭露該利害關係公司之缺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增利害關係人/公司覆核規範，以系統比對並檢核是否有當事人疏漏未申報之情形。</li> <li>● 強化當事人填報關係人教育訓練以及定期宣導申報事宜。</li> </ul>

另根據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訴暨評議案件統計，新光投信於 2021 年亦無發生任何金融消費爭議案例。

本公司於承接全權委託案件時，若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及本公司發行基金之基金經理人為同一人，將於全權委託契約、投資說明書及公開說明書揭露相關資訊及所採取防止利益衝突之措施。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間就知悉公司相關投資資訊之員工投資行為，以股票交易前申請之方式評估妥適性，未有利益衝突之情形發生。

若有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時，本公司將定期或不定期向客戶與受益人彙總說明事件原委及處理方式。

## 七、 永續治理與成效

新光金控自 2018 年將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提升至董事會層級以來，經過三年的推動及與國際接軌準備，在 2021 年入選 DJSI 世界指數成分股。另外 2021 年共召開二次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會議，於會議中檢視各子公司永續經營執行成果、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並討論未來推動規劃、短中長期策略與目標、氣候變遷等議題。

### 【使命】



- 為環境帶來正面影響
- 為客戶提供最好的服務
- 與利害關係人議合，實踐永續發展

### 【SDGs】



- 1-終結貧窮
- 10-減少不平等
- 13-氣候行動
- 17-多元夥伴關係

### 【價值主張】



- 低碳（生命關懷）
- 創新（全面友善）
- 共好（誠信夥伴）

### 【策略】



- 提供綠色及氣候變遷解決方案，以促進環境保護
- 公平待客並提供具包容性的金融服務
- 與利害關係人合作，促進共好及負責任的理念

新光金控暨所有子公司永續策略與價值主張方向如下：

加入亞洲投資人氣候變遷聯盟

簽署赤道原則



CDP獲得B評級



入選DJSI世界指數成分股

Member of  
**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ices**

Powered by the S&P Global CSA

## 八、 低碳淨零行動

新光金控及子公司設定 2019 年為減量基準年，2022 年起為符合國際標準，響應國家政策，逐步推動多項減碳計畫，每年達成至少絕對減量 2% 的目標。

單位：(噸 CO<sub>2</sub>e)

範疇別	2018	2019	2020	2021
範疇1	1,270.00	2,987.08	2,787.95	2,683.57
範疇2	26,045.46	28,458.31	27,457.87	27,379.0
範疇1+2總計	27,315.47	31,445.38	30,245.83	30,062.60
排放強度(t- CO <sub>2</sub> e/人)	1.83	1.91	1.86	1.85
範疇3	4,238.58	4,398.77	5,142.88	5,586.73

新光金控及子公司2019年正式完成全部據點及範疇3盤查，2020年起皆採用新版ISO14064-1:2018盤查標準。

新光金控及子公司 2021 年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 30,062.6 公噸 CO<sub>2</sub>e，較基準年 2019 年減少 1,382.78 公噸 CO<sub>2</sub>e(約減少 4.4%)。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減少 3.1%。我們將持續加強能源減量措施，以達成長期減碳目標邁向終極淨零。

### ● 新光投信過去二年主要項目減量情形

項目 (單位)	2020 年用量	2021 年用量	減量(%)
用電 (度)	185,145	171,829	7.2
用水 (度)	1,239	1,023	17.4
用紙 (張)	829,500	703,639	15.2
廢棄物 (公斤)	5,257	1,223	76.7

## 九、 核准層級

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及投票政策之最高核決層級均為本公司董事會。本報告書由權責單位統整定稿後，會簽法令遵循室覆核內容，由董事長核准後發布於本公司官網【盡職治理守則專區】。

## 十、 聯繫管道

(一)新光投信於官網【盡職治理守則專區】提供

- 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 遵循聲明/政策 (包含投票政策、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及盡職治理政策)
- 年度遵循報告
- 投票情形(106 年度以來股東會電子投票揭露狀況)

(二)有關任何本報告書之意見、諮詢或建議，請洽本公司策略規劃部。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67 號 11 樓

電話：+886-2-2507-1123

傳真：+886-2-2507-7600

網址：[www.skit.com.tw](http://www.skit.com.tw)

(三)關於本公司盡職治理相關資訊，洽詢管道如下：

客戶服務專線：0800-075-858

客服信箱：[service@mail.skit.com.tw](mailto:service@mail.skit.com.tw)

(四)如發現本公司有涉及違反金融相關法令之虞，敬請 向以下管道檢舉：

檢舉信箱：[whistleblower@mail.skit.com.tw](mailto:whistleblower@mail.skit.com.tw)